

## 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在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全体职工发出。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为保证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召开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共 44 人，实际出席的职工代表 3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主要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耿新新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耿新新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5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反对票 0 票。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7 日